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1]0012611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报备防伪码: 

报备防伪号: 183239BBE0997546

报告文号: 大华核字〔2021〕0012611号

报告日期: 2021年12月14日

报备时间: 2021年12月14日 09:52:59

签字注师: 郑基, 张伟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FJ

事务所电话:

传 真: 010-58350006

通 信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的, 请与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联系

会计师事务所对以上数据的真实性负法律责任

防伪查询: <http://ywbb.fjicpa.org.cn/index.aspx>

注协电话: 0591-87097005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9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1]0012611号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茶花股份”）编制的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茶花股份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茶花股份《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茶花股份《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茶花股份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茶花股份截止2021年9月30日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需要说明的是，本鉴证报告仅供茶花股份申请发行证券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茶花股份证券发行申请文件的必备内容，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郑基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伟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四日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20号）核准，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茶花股份”）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6,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8.3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50,22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4,798.00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5,422.00 万元。

截止 2017 年 2 月 7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闽华兴所（2017）验字 H-002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备注
茶花股份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43010157870000207	310,000,000.00		已注销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湖东支行	118060100100115290	122,220,000.00		已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四支行	591903742410603	37,130,000.00		已注销
茶花家居塑料用品（连江）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福州闽都支行	43030157400000189			已注销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湖东支行	118060100100115323			已注销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滁州）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591905751210108			已注销
合计			469,350,000.00		

注 1：上表初始存放金额为 469,350,0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454,220,000.00 元，差额 15,130,000.00 元系未支付的发行相关费用，公司已于 2017 年支付完毕。

注 2：“家居塑料制品新建项目”和“婴童用品新建项目”两个募投项目，由公司通过对全资子公司茶花家居塑料制品（连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连江茶花”）增资的方式由其实施，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合计 43,222.00 万元，于 2017 年 2 月 28 日分别转入连江茶花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福州闽都支行 43030157400000189、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湖东支行 118060100100115323）。

注 3：由于“家居塑料制品新建项目”变更为由连江茶花实施“家居塑料制品新建项目”和由连江茶花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茶花现代家居用品（滁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滁州茶花”）在安徽省滁州市投资建设“茶花家居用品制造中心项目一期（含结算中心功能）”；暂缓实施的募投项目“婴童用品新建项目”进行变更，将变更后的募集资金增加对滁州茶花的“茶花家居用品制造中心项目一期（含结算中心功能）”的投资。分别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2018 年 5 月 22 日从连江茶花募集资金专户转入滁州茶花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591905751210108）共计 226,288,870.72 元。

注 4：2020 年 12 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 8,650.60 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于当月注销上述募集资金专户。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17 年 6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变更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即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原先的公司本部福州变更为公司本部福州和上海等两个实施地点。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1. 为更好地响应不同区域的客户需求，完善公司整体规划布局，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

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将由全资子公司连江茶花实施的“家居塑料制品新建项目”（该项目将新增年产 3 万吨日用塑料制品产能）变更为由连江茶花实施“家居塑料制品新建项目”（该项目将年产 2.2 万吨日用塑料制品）和由连江茶花拟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茶花现代家居用品（滁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滁州茶花”）在安徽省滁州市投资建设“茶花家居用品制造中心项目一期（含结算中心功能）”（该项目将年产 0.8 万吨日用塑料制品），变更后“家居塑料制品新建项目”和“茶花家居用品制造中心项目一期（含结算中心功能）”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分别为 21,000 万元、10,000 万元。上述调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计划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实施主体
家居塑料制品新建项目	27,000.00	21,000.00	连江茶花
茶花家居用品制造中心项目一期（含结算中心功能）	10,000.00	10,000.00	滁州茶花
婴童用品新建项目	18,600.00	12,222.00	连江茶花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200.00	2,200.00	茶花股份
合计	57,800.00	45,422.00	

2. 鉴于婴童喂养产品市场发展趋势和行业格局变化，为更好的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婴童用品新建项目”暂缓实施的议案》，同意暂缓实施“婴童用品新建项目”募投项目。

3.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进一步开拓区域市场，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4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已暂缓实施的募投项目“婴童用品新建项目”进行变更，将变更后的募集资金增加对滁州茶花的“茶花家居用品制造中心项目一期（含结算中心功能）”的投资，变更后“茶花家居用品制造中心项目一期（含结算中心功能）”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增加至 22,222 万元。上述调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计划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实施主体
家居塑料制品新建项目	27,000.00	21,000.00	连江茶花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计划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实施主体
茶花家居用品制造中心项目一期（含结算中心功能）	24,000.00	22,222.00	滁州茶花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200.00	2,200.00	茶花股份
合计	53,200.00	45,422.00	

（四）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 年 3 月 6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30,002,758.60 元。本次置换工作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且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闽华兴所(2017)审核字 H-012 号《关于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置换金额
家居塑料用品新建项目	27,253,258.60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749,500.00
合计	30,002,758.60

（五）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的对照

公司将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披露的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做逐项对照，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内容相符。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说明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通过建设研发团队和提高公司研发水平，从而全面提升公司产品品质，强化公司新品研发优势，保证公司在业内的领先地位，该项目的效益反映在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中，无法单独核算。

（三）未能实现承诺收益的说明

受新冠肺炎疫情持续影响，国内经济承压，国内消费市场增长乏力。线上电子商务渠道对传统线下渠道冲击更加明显。公司以传统线下经销、直营商超销售为主，虽然公司亦大力发展线上电商，但是暂时无力弥补线下销售渠道销售下滑。导致 2021 年 1-9 月，销量同比下滑。该期间，募投新增产能投产后，产能利用率明显偏低，销售不及预期。因此导致该期间，募投项目未能实现承诺效益。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公司前次发行不存在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五、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的情况

2017 年 2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的议案》，同意将合计不超过 4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的方式进行存放，存放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且本次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事项在全资子公司连江茶花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上进行操作。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2017 年度公司累计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 7 天通知存款 108,000 万元，到期赎回 108,000 万元，实现收益 270.87 万元。

（二）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情况

1. 2017 年 8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17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将不超过 4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投资期限

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该投资额度在上述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2017 年度公司累计购买结构性存款 38,200 万元，到期赎回 38,200 万元，实现收益 503.29 万元。

2. 2018 年 3 月 1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18 年 3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将不超过 36,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该投资额度在上述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2018 年度公司累计购买结构性存款 116,400 万元，到期赎回 116,400 万元，实现收益 1,175.77 万元。

3. 2019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19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将不超过 3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股东大会（或公司有权机构）审议批准下一年度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但不限于进行结构性存款、购买理财产品）有关授权之日止，该投资额度在上述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2019 年度公司累计购买结构性存款 84,000.00 万元，到期赎回 84,000.00 万元，实现收益 504.61 万元。

4. 2020 年 4 月 3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将不超过 1.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但不限于进行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购买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股东大会（或公司有权机构）审议批准下一年度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关授权

之日止，该投资额度在上述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2020 年度公司累计购买结构性存款 33,000 万元，到期赎回 33,000 万元，实现收益 218.15 万元。

六、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 12 月 4 日和 2020 年 12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 8,622.58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募投项目尚未支付的合同尾款及质保金等，在满足相关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时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 8,650.60 万元（含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已办理完毕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银行及保荐机构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四日



附表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45,422.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39,675.0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12,222.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26.91%					2017 年：4,260.01 2018 年：11,600.08 2019 年：13,560.34 2020 年：10,254.62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家居塑料制品新建项目	家居塑料制品新建项目	21,000.00	21,000.00	18,610.34	21,000.00	21,000.00	18,610.34	-2,389.66	2020 年 12 月
茶花家居用品制造中心项目一期（含结算中心功能）	茶花家居用品制造中心项目一期（含结算中心功能）	10,000.00	22,222.00	18,853.43	10,000.00	22,222.00	18,853.43	-3,368.56	2020 年 12 月
婴童用品新建项目		12,222.00			12,222.00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200.00	2,200.00	2,211.28	2,200.00	2,200.00	2,211.28	11.27	2020 年 7 月
合计		45,422.00	45,422.00	39,675.05	45,422.00	45,422.00	39,675.05	-5,746.95	

附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及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1-9 月		
1	家居塑料用品新建项目	本项目建设期为 24 个月，设定生产期为 9 年，项目达产后年均增加营业收入 21,412 万元，年均增加税后利润为 6,872.85 万元。经测算，项目全部投资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29.25%。	-	-	-	-35.48	-35.48	未达到预计效益
2	茶花家居用品制造中心项目一期（含结算中心功能）	本项目建设期为 24 个月，设定生产期为 9 年，项目达产后年均增加营业收入 47,372.58 万元，年均增加税后利润为 10,385.74 万元。经测算，项目全部投资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32.42%。	-	-	70.81	-67.85	2.96	未达到预计效益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	70.81	-103.33	-32.52	



营业执照

(副本)(7-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杨雄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无(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 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1 年 02 月 04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00093**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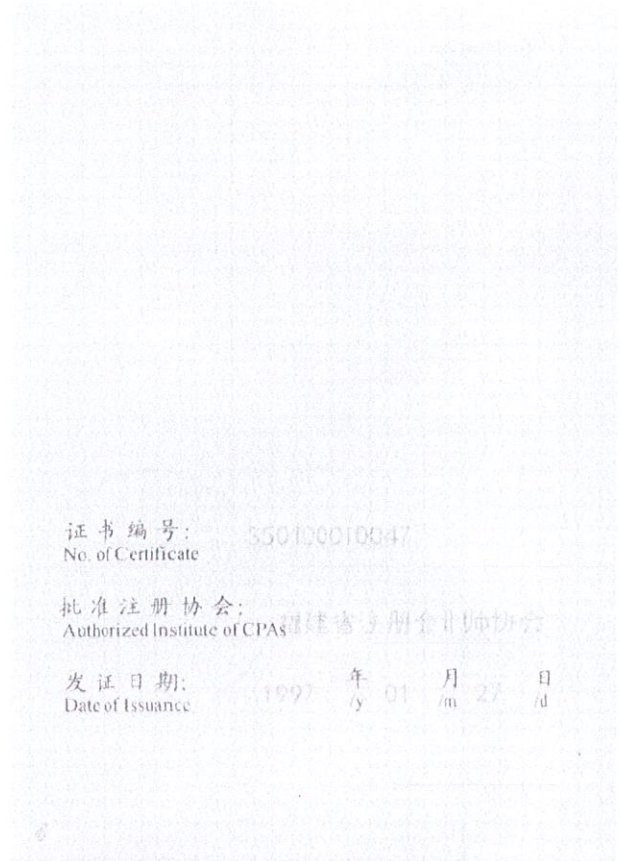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 七月 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 月 /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4月3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4月30日

姓名 Full Name	张伟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2-11-22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0110197211226017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50100011420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0 年 07 月 11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0 07 11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 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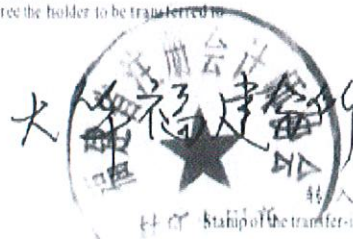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 年 4 月 30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 年 4 月 30 日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文件

350110053021

闽注会协〔2021〕64号

关于延长 2020 年度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 检查合格有效期的通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办法》和《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开展注册会计师挂名执业行为整治工作的通知》，2020 年度我省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合格有效期适当延长，特此通告。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 年 6 月 30 日